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LAND (CHINA) CO., LIMITED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7)

**有關收購一家持有重慶市地塊之
中國公司49%股權之
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根據日期為2020年11月24日之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擬收購一家持有重慶市地塊之中國公司49%股權之主要交易(「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協議之進一步詳情；(ii)本集團之財務資料；(iii)目標公司一及目標公司二之財務資料；及(iv)該等地塊估值報告之通函(「該通函」)，將於該公告日期後15個營業日內(即2020年12月15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若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目標公司一及目標公司二之會計師報告及經擴大之本集團(即合併目標公司一及目標公司二後經擴大之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取得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之規定，將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延遲至2021年3月31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鵬

香港，2020年12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雷先生、張鵬先生及陳音先生；非執行董事范慶國先生、陳志偉先生及曾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秦佑國先生、崔健先生、許俊浩先生及高志凱先生。